

山东省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潍坊奥华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潍坊科大检测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0年6月4日

潍坊奥华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规定，制定本企业自行监测方案。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潍坊奥华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曾用名	/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344573435X
企业规模	小型	对应市平台自动监控企业	潍坊奥华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心经度	E 119° 14' 19.21"	中心纬度	N 36° 38' 42.58"
企业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潍钢东路山东省潍坊市钢厂工业园潍钢东路	邮编	261201
企业生产地址	山东省潍坊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潍钢东路钢厂工业园山东省潍坊市钢厂工业园潍钢东路	邮编	261201
法定代表人	汤善勤	企业网址	/
企业类别	废气	所属集团	其他
建成投产年月	2018-08-31	管理级别	县(市、区属)
许可证编号		许可证发证日期	
控制级别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环保联系人	许晓明	联系电话	0536-7526725
传真	0536-7679012	联系人手机	13869695500
电子邮箱	wfgtjtaq@163.com		
企业生产情况	<p>本项目属于环境领域废弃物循环利用以及可循环钢铁工艺等优先主题。项目包括高炉渣与粉煤灰的资源高效利用以及熔融高炉渣热能利用两方面，是典型的工业领域节能减排项目。本项目以热态高炉渣为主原料，配以适量的调质料使各种成份的含量达到工艺要求，投入电熔化炉内充分熔化并较好地均化，熔体由熔化炉流口流出，经活动流槽被导入离心机成纤。离心机由高速运转的离心辊部件和包络在离心辊外的风环组成。流入离心机的高温熔体在离心辊的离心力和由风环喷出的高速气流的复合作用下牵伸成纤维，并将纤维吹送至集棉机，纤维在飞越过</p>		

	<p>程中，利用其与渣球的速度差有效地将未成纤的渣球分离出去，同时，采用细雾粒多点喷射方式，将粘结剂均匀地施加到纤维表面。纤维在集棉机的负压风抽吸作用下均匀沉降到高速运行的集棉带上，形成很薄的初棉层，初棉层经过渡输送机送入摆锤机，在摆锤带往复摆作用下，在与其成 90 度布置的成形输送机上，形成多层折叠结构形式的均匀棉毡，根据不同产品的要求，设定集棉带速度、摆锤机摆幅、摆速。成型输送机出口接称量皮带机，由它控制板毡生产线的速度以保证产品的密度。</p>
<p>企业污染治理情况</p>	<p>1、废气 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烟气粉尘经喷淋湿电一体塔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p> <p>2、废水： 本工程工艺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业污水，工业用水都是循环使用的。</p> <p>3、废渣： 纤维中未成型的渣球，由出渣器运出回用于特钢集团业兴新型建材厂。</p> <p>4、噪声：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主要噪声设备采用橡胶内衬降低设备噪声强度，厂区周围植株绿化，既改善和美化了环境，又能减轻厂内噪声对周围环境的传播和影响。</p>
<p>备注</p>	

二、监测内容

废气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排放口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 指标	二氧化硫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自动监测	排污许可证	50 mg/Nm ³	非分散红外吸 收法	在线烟气分析 仪	
	氮氧化物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自动监测	排污许可证	100 mg/Nm ³	非分散红外吸 收法	在线烟气分析 仪	
	颗粒物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自动监测	排污许可证	10 mg/Nm ³	重量法	烟气在线分析 仪	
	甲醛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1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25 mg/Nm ³	乙酰丙酮分光 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手工监 测
	酚类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1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100 mg/Nm ³	氨基安替比林 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手工监 测
	VOCs	DA001	集棉、固化废气 排气筒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20 mg/Nm ³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手工监 测
	颗粒物	DA002	切割废气排气筒	1年/次	排污许可证	10 mg/Nm ³	重量法	电子天平	手工监 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 及排放去向		通过排气筒有组织排向环境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 法		颗粒物：滤膜采样，常温保存； 甲醛：吸收液采样，冷藏保存避光； 酚类：吸收液采样，<25℃保存 VOCs：以20~50ml/min的流量，至少采气300ml，4℃保存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进行监测，并确认监测机构是否具有相关资质，监测机构应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监督监测过程中人员、方法及监测仪器的正确操作。检测不达标的项目或者区域，应按照规定要求进行整改治理，达到复检合格要求。把每次监测情况如实记录，涉及的维修记录要记录详实。质控采用空白样。
监测结果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及时公开
备注	

无组织自行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标准限值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备注
监测 指标	颗粒物	颗粒物上风向 1#	1 年/次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1 mg/Nm ³	重量法	电子天平	手工监测
	颗粒物	颗粒物下风向 2#	1 年/次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1 mg/Nm ³	重量法	电子天平	手工监测
	颗粒物	颗粒物下风向 3#	1 年/次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1 mg/Nm ³	重量法	电子天平	手工监测
	颗粒物	颗粒物下风向 4#	1 年/次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1 mg/Nm ³	重量法	电子天平	手工监测
	酚类	酚类上风向 1#	1 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0.080	氨基安替比林	紫外可见分光	手工监测

			准(GB16297-1996)	mg/Nm3	分光光度法	光度计	
酚类	酚类下风向 2#	1 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80 mg/Nm3	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酚类	酚类下风向 3#	1 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80 mg/Nm3	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酚类	酚类下风向 4#	1 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80 mg/Nm3	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甲醛	甲醛上风向 1#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0.05 mg/Nm3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甲醛	甲醛下风向 2#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0.05 mg/Nm3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甲醛	甲醛下风向 3#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0.05 mg/Nm3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甲醛	甲醛下风向 4#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0.05 mg/Nm3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工监测
VOCs	VOCs 上风向 1#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2 mg/Nm3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手工监测
VOCs	VOCs 下风向 2#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2 mg/Nm3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手工监测
VOCs	VOCs 下风向 3#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2 mg/Nm3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手工监测
VOCs	VOCs 下风向 4#	1 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2 mg/Nm3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手工监测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上风向 1#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16(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气袋	手工监测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下风向 2#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16(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气袋	手工监测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下风向 3#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16(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气袋	手工监测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下风向 4#	1年/次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16(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气袋	手工监测
污染物排放方式 及排放去向		无组织排放						
采样和样品保存方 法		<p>颗粒物：滤膜采样，常温保存；</p> <p>甲醛：吸收液采样，冷藏保存避光；</p> <p>酚类：吸收液采样，<25℃保存</p> <p>VOCs：以10~200ml/min的流量，采集体积2L，4℃保存</p> <p>臭气浓度：</p> <p>采样：抽取现场空气，将气袋充满</p> <p>保存：密封，避光，24h内测定</p>						
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进行监测，并确认监测机构是否具有相关资质，监测机构应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仪器设备和实验室环境，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监督监测过程中人员、方法及监测仪器的正确操作。检测不达标的项目或者区域，应按照规定要求进行整改治理，达到复检合格要求。把每次监测情况如实记录，涉及的维修记录要记录详实。质控采用空白样。						
监测结果 公开时限		针对监测项目，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及时公开						

备注	
----	--

三、附件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企业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确定比例，标明工厂方位，四邻，标明办公区域、主要生产车间（场所）及主要设备的位置，标明各种污染治理设施的位置，标明排放口及其监测点位的编号及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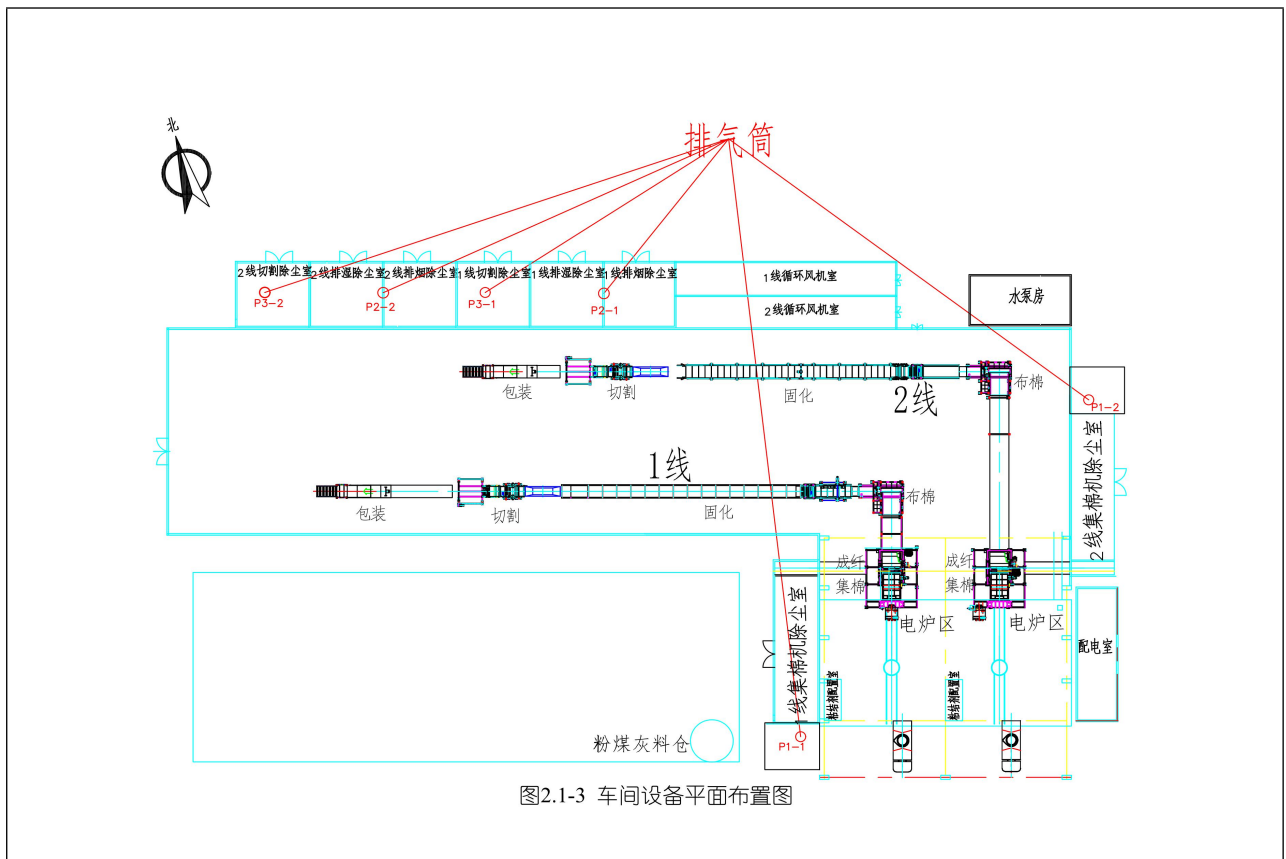


图 2 单位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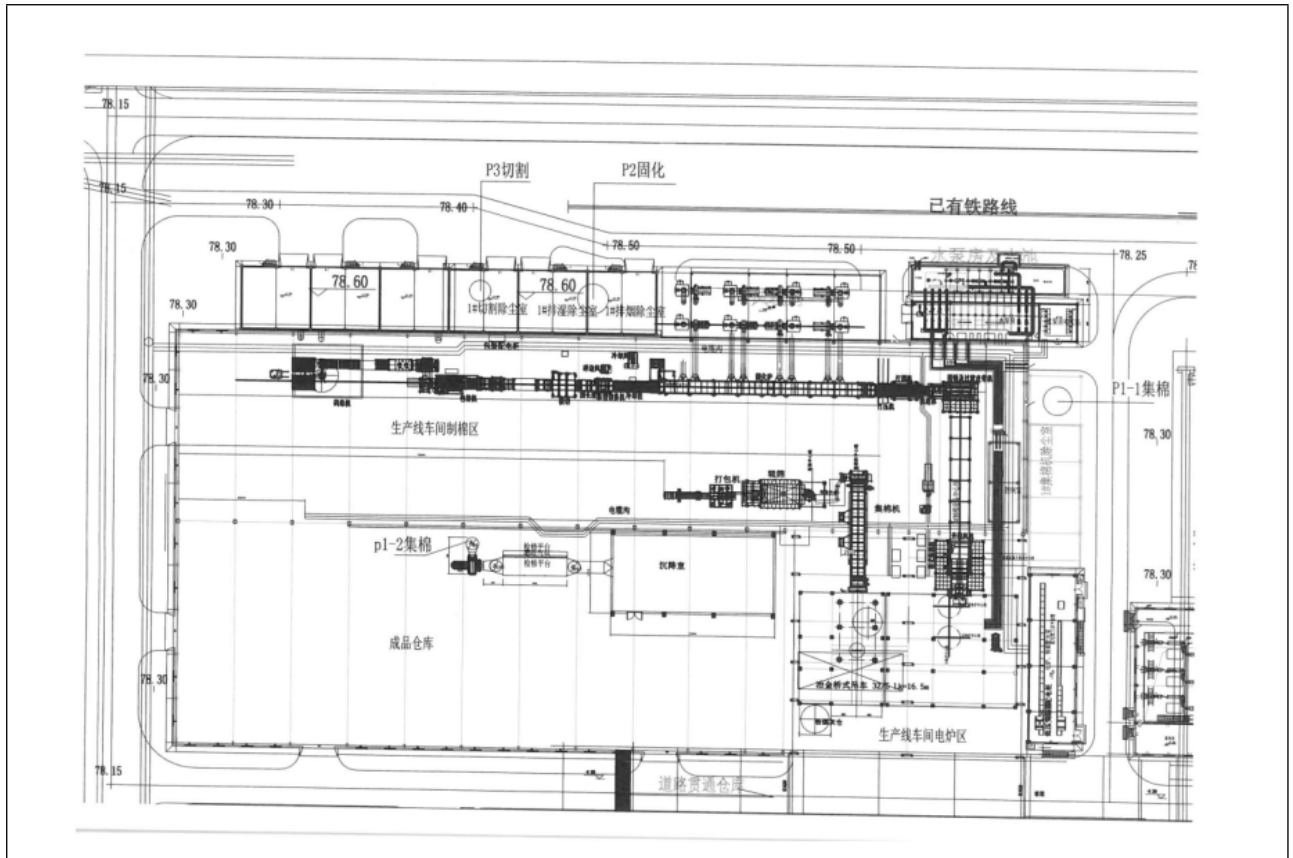


图3 生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应包括主要工序、工房、设备位置关系，注明厂区雨水、污水收集和运输走向等内容)



图 2.3-2 本项目与潍钢集团位置关系及平面布置图（卫片时间 2017 年 5 月）

图 4 生产工艺流程图

（应包括主要生产设施（设备）、主要原燃料的流向、生产工艺流程等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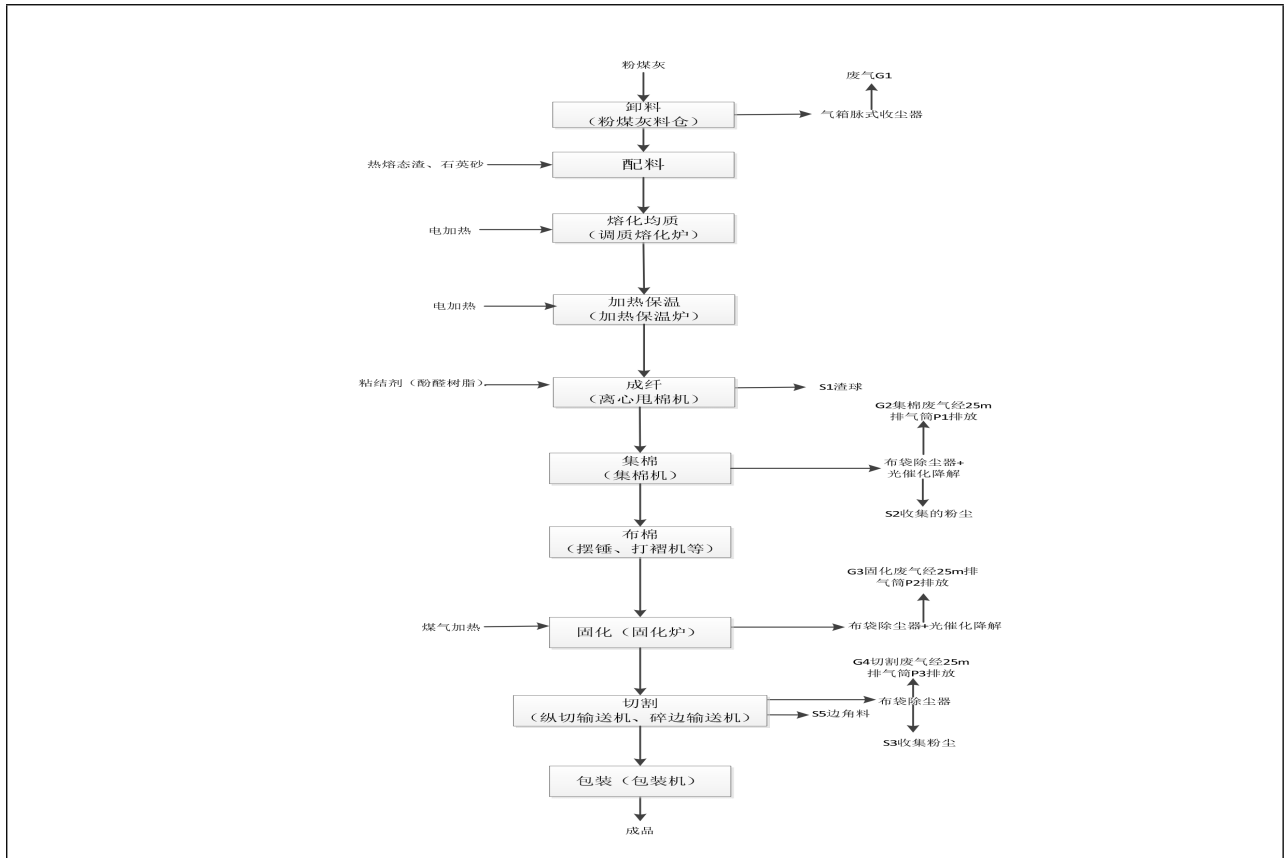


图 5 排污许可

图 6 环评批复文件

环评批复文号	文件地址(右键选择“在新标签页中打开”可以查看文件)
潍环高书审字【2017】13号	http://122.4.213.20:9600//data/2020/环评批复文件/20200227104703426_岩棉环评批复_00001.pdf